

证券代码：874617

证券简称：双英集团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广西双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西双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广西双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广西双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议案及相关材料，并听取董事会相关成员介绍情况后，基于独立、客观、公正的立场，现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公司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成员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公司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成员议案》，我们认为：本次提名的第四届董事会5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情况，均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市场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公司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名及审议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內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能够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于取消监事及监事会并修订〈广西双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取消监事及监事会并修订〈广西双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拟取消监事及监事会设置，改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相关职权，并修订《公司章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我们认为：本次修订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旨在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决策程序，强化内部控制，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修订内容未损害中小股东权益。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四、《关于修订〈广西双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及其附件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修订〈广西双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及其附件的议案》，我们认为：本次修订的《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及其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有利于维护投资者权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五、《关于制定、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制定、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我们认为：本次制定及修订的相关制度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

及监管要求，旨在适应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的治理需求，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保障股东合法权益。相关制度的制定及修订程序合法合规，内容合理可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修订内容未损害中小股东权益。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六、《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有效期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有效期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延长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有利于顺利推进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广西双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5日